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2日下午4:30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5名, 现场出席4名, 监事会主席王学贵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并主持了会议,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,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, 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,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2名职工代表监事, 上述5名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选举王学贵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

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三日